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、电话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在永安康健药业（武汉）有限公司（全资子公司）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（其中独立董事王大宏先生以通讯方式表决），部分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陈勇先生主持，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《2015 年度报告》相关章节。

公司上一届独立董事及本届独立董事王永海先生、方全丰先生、刘元先生、王大宏先生、孙新生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 2015 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独立董事将在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作述职报告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公司已完成 2015 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出具了书面审核意见。

《2015 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《2015 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，并出具了大信审字[2016]第 2-00402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；

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 2015 年度财务报告，2015 年公司(母公司)实现净利润 30,316,411.14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89,790,699.36 元，减去 2015 年度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3,031,641.11 元，分配 2014 年度股利 11,220,000.00 元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5,855,469.39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规定，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7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0.3 元(含税)，共计分配利润 5,610,000.00 元。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此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鉴于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从事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能严格遵循审计准则、恪守职业道德规范，能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很好地履行了作为年审会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。同意继续聘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16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同意本次续聘并出具了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8、审议通过了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

表决结果：6 人同意，0 人反对，0 人弃权。

对公司《201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、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